

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

鲁城环字〔2025〕1号

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 关于选树山东省环卫文化先进单位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根据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工作计划，拟选树一批环卫文化先进单位，弘扬先进环卫文化，促进全省环卫文化工作高质量发展，增强环卫人的责任感和荣誉感。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会员单位

二、评选条件

1. 坚持党建引领，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守法经营，信诺履约；

2. 内部组织健全，管理和谐，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职工文化，关心关爱员工生活，积极改善环卫工人工作、生活条件；

3. 注重环卫工作开拓创新，在环卫文化方面有突出贡献或创新做法的；

4. 注重环卫文化工作，积极报送环卫文化论文的；

5. 近三年来无违法、违纪、违规现象，社会形象及信誉良好，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无不良信用信息记录。

三、评选程序

（一）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山东省环卫文化先进单位申报表》，逐级签署推荐意见后，将推荐材料纸质版一式四份报送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环卫文化工作委员会，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tashwxh@163.com；

（二）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环卫文化工作委员会对上报资料负责综合审核，确定初审通过名单后上报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最终由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确定选树名单；

（三）选树结果经协会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渠道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进行通报表彰。

四、其他事宜

1.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面向基层、好中选优，结合实际，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确保选树活动取得实效；

2. 各设区市环卫处（局、服务中心）统一组织本辖区内行政单位申报工作，原则上各设区市申报单位不超3个；企业会员单位由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行业协会推荐盖章后自行申报；

3. 请各申报单位于2025年4月1日17时前提交申报材料，材料邮寄地址：山东省泰安市岱岳区灵山大街西段泮河景区东侧写字楼泰安环卫协会，逾期作废；

4. 联系人：赵岩岩，0538-8993676，15605480235。

附件：山东省环卫文化先进单位申报表

山东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

2025年2月6日



附件：

山东省环卫文化先进单位申报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人数		所在行政区域	
单位负责人姓名		单位负责人职务	
单位负责人电话		负责人单位邮编	
何时何地取得何种 业绩/荣誉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 处 分			
主 要 事 迹 (字数控制在 600 字左右)			

单位盖章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上级主管部门或所在地行业协会推荐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
省城乡环境卫生协会意见	签字人： (盖章) 年 月 日